甘肃财政数据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合同

合	同	编	号	:	
甲方	(采	经购单	位)	:	甘肃省财政厅
乙方	(伊	t 应	商)	: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财政数据平台运维服务项目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u>"甘肃财政数据平台运维服务项目采购"</u> <u>〔采购编号: GSSCZT-2023035〕</u>招标结果,甘肃省财政厅(以下简称甲方)与<u>四</u> <u>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u>(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	合同编号:	

二、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实施条例、管理规定、仲裁规则,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就甘肃财政数据平台运维服务项目签订本合同。

- 1. 所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及项目需求、数量等信息详见技术要求响应说明书。
- 2. 价格解释: 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等全部服务费用,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 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技术要求说明书、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中标通知书、 工程规范和标准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技术要求说明书的内容与招 标文件及其附件、中标通知书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和中标通知书为准。

三、服务目标及内容

1. 服务目标

保障甘肃财政数据平台安全稳定运行,有效支撑做好财政数据展示等各项 工作。

2. 服务内容

甘肃财政数据平台服务内容分为系统运维和系统功能扩展两部分。

系统运维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系统日常运维。日常系统检查、日志及各功能模块是否正常运行,包含系统启动、数据库、中间件、功能展示、数据查询及显示、各功能下钻、日志内容等是否正常。若出现异常情况,第一时间修复并排查原因,做好记录。定期做好代码检查更新。

- (2)数据同步平台运维。根据不同数据来源以及不同任务,检查数据同步平台(ETL)同步情况,查看任务状态,若有失败任务,及时查找原因并同步解决。
- (3)数据核对。对系统旬报,月报等特殊时间节点数据进行核对,若出现 较大差距,及时排查原因并更正。
- (4)数据统计脚本检查。对系统验证脚本执行检查,查看脚本统计数据,做好数据对比,确保数据正常统计更新。
- (5)数据库、磁盘空间检查与备份。定期对系统相关数据库、磁盘空间及 表空间检查,包括全库备份和具体表备份,对重要数据进行日常备份或周备份, 对全库数据定时备份,具体时间根据采购方需求。
- (6) 系统优化更新。根据甲方需求,对现有功能进行优化,系统增加新功能等,需更新版本时,在甲方允许的时间段及时更新。更新前对上一个版本进行备份,做好随时退回版本的准备。
- (7) 甲方问题解决。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及时记录并解决,若短时间内无 法解决,应出具解决方案和时限,待问题解决后及时反馈,并做好相关记录。

系统功能扩展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 界面美化优化。对现有功能界面布局调整、美化,优化数据展示, 更符合业务逻辑。
- (2) 财政收入功能延展。一是对全省收入记账数据与横联数据对比。根据地区下钻对比,显示不同地区记账数据和横联数据的情况,可直观展示不同地区记账数和横联数据的差距,并根据月累计情况对比、单月累计对比直观展示各区划各月份记账数据和横联数据的对比情况。根据科目统计数据对比,展示各地区、各科目之间记账数据和横联数据对比情况,可下钻到下一级查看相关数据。二是增加分层级收入预算执行分析报表,并可对旬、月、季、年时点数据进行期间查询、比对和分析。三是增加科目层级。对系统科目下钻到项级,若数据允许,可以延伸到目级数据展示,更细化展示收入数据详细情况。四是增加收入数据预警功能。根据相关政策文件,以及甲方需求制定预警规则,对

收入数据进行预警,如收入结构占比、执行进度等,超过一定比例视为触发预警,用红色数据展示。

- (3) 财政支出功能延展。一是增加科目层级,对系统科目实现可下钻到项级,若数据允许,可延伸到目级数据展示,更细化展示支出数据详细情况。二是增加分层级支出预算执行分析报表,并可对旬、月、季、年时点数据进行期间查询、比对和分析。三是增加支出数据预警。根据相关政策文件,以及甲方需求制定预警规则,对支出数据进行预警,如支出进度缓慢等,若支出进度低于序时进度一定值,视为触发预警,用红色数据展示。
- (4)省级指标下达功能延展。一是增加三本预算层级,根据支出资金性质类型实施下钻,并按市州、省级部门、处室等多维度展示。二是建立转移支付跟踪追溯数据链条展示,可按热点分类、项目名称、文号、预算层级、主管处室、项目部门等要素进行深度查询。三是增加省级指标下达模块预警,根据相关政策文件,以及甲方需求制定预警规则,对分配进度、支出进度等指标进行预警,及时监控指标分配和支付情况;可对异常数据预警,督促相关业务正常推进。也可结合财会监督和预算执行监督工作要求,以及项目绩效和进度双监控要求,以项目为牵引,对超范围使用项目资金违规拨付资金等不同指标进行预警,按照业务需求监督业务进展情况。
- (5)增加直达资金预警功能。根据相关政策文件,以及甲方需求制定预警规则,针对不同指标进行监测,若违反相关规则则预警。
- (6)考核通报功能延展。一是可根据考核指标下钻展示对应指标在全省的得分情况。二是增加重点指标明细追踪功能,可展示具体得分情况,也可根据区划对应考核指标下钻到明细展示。
- (7) 财政运行监测功能延展。目前,可按照各财政监测指标统计对应数据,可按区划下钻到对应区县,也可直接查看全省所有区划的全部数据。需扩展功能有:一是扩大数据展示范围,添加时间选择条件,展示对应历史数据,不局限于仅统计展示上月数据。二是根据对应监测指标添加数据导出,以界面展示数据格式为依据导出,也可根据甲方特定需求格式导出。并根据用户需求在界

面展示。

- (8) "三公""三保"功能延展。进一步加强三公三保预警,根据甲方需求及相关政策文件制定预警规则,对统计数据进行全面预警监控。对违反规则的数据监控并及时做好预警提示。
- (9)按照甲方要求拓展其他相关功能模块延展,完成数据平台其他相关工作。

四、服务要求

1. 保障系统数据安全

系统支持 https 访问,有效防范病毒、黑客等入侵,保障数据安全、可靠, 杜绝数据泄露、篡改或丢失。

2. 确保系统安全、高效、稳定运行

需不断完善优化系统,确保系统高效、稳定运行。为系统的安全访问、运行、操作和数据库安全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制定应急方案,预防和控制潜在的安全事故和紧急情况发生,定时做好数据备份,定期组织演练应急预警和响应,减少可能产生的事故和后果。配合做好安全检查、保密检查、网络防护等工作,严格管理财政数据和工作信息,严防失泄密事件发生,不得擅自篡改、留存、损毁、使用和泄露甘肃省财政数据信息等。在有关部门组织的安全演习或合同履行过程中,因防护不力或产品存在安全漏洞造成信息系统被攻破或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额 10%的违约责任;被通报批评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额 30%的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额 30%的违约责任,乙方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可以解除《服务合同》。给甲方造成其他重大损失的,乙方应当全部赔偿。

3. 服务团队

乙方需保证运维人员稳定,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变更运维人员。确需更 换运维人员的,需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换,并按要求做好接替人员的上岗培训和 交接工作。 乙方需明确 2 人驻场运维服务,负责日常用户答疑、指导,系统巡检及系统维护、调整和系统升级。工作日应在甲方指定地点上班,节假日和非工作时间随时配合。在财政业务集中或特殊时期,安排 2--4 人到现场支持服务,运维人员需熟悉系统功能,具备系统的运维服务能力,并提供 3 年以上相关系统运维服务工作经验。

为维护系统 7×24 小时正常稳定运行,及时解决全省各级财政在业务办理时遇到的疑问和问题,满足日常业务开展中频繁的技术支持工作的需求,要求采用如下系统运维方式:

- (1)总部专家支撑服务。针对现场技术人员无法处理问题评估问题,例如系统需求、BUG处理,重大故障处理,将安排总部技术支持人员提供远程或现场支持服务。
- (2) 非现场服务。乙方须设置客服热线电话,用户可拨打客服电话获取支持服务,非现场服务也可采用邮件、工作群等方式提供。

4. 文档要求

乙方需提供系统运行维护过程中形成的一切文档,包括但不局限于工作周报、月报、年报、运维记录和相关工作总结等文档资料,并定期更新归档提交给甲方。

5. 运维管理规范

应制定详细的运维管理规范制度,并将运维工作情况形成报告,按要求定期 提交甲方。

驻场服务人员应保证通讯工具 7×24 小时畅通,做到工作时间实时响应,非工作时间 2 小时内响应。针对故障等级及对应响应时间要求如下:

- (1) 一级故障: 最紧急,指服务中断、业务停止、数据丢失的故障,要求 1 小时内响应, 2 小时内到场, 4 小时内恢复业务, 24 小时内解决故障。
- (2) 二级故障: 紧急,指业务未完全中断,但业务功能或服务能力部分丧失,或系统响应大幅下降,或具有潜在系统瘫痪或服务中断的危险的故障,要求

- 1小时内响应,2小时内到场,8小时内恢复业务,48小时内解决故障。
- (3) 三级故障:一般,指除一、二级故障外,业务功能未丧失,或业务性能轻微下降(性能降低小于 20%),或软件缺陷,且关键业务不受影响的故障,要求 1 小时内响应, 12 小时内到场,72 小时内解决故障。
 - 以上解决故障时间的要求中不包含因修复软件缺陷进行研发所需的时间。

6. 重点保障服务要求

为保障业务高峰期内系统平稳运行,缓解系统高峰期内因业务发生量增大而带来系统压力风险,要求乙方根据财政业务周期性特点,如重大会议、财政业务比较集中等时期,加大运维保障力度,保证在财政业务高峰期内系统平稳运行,且保证完成工作任务。法定长假期间,乙方应在长假结束最后一天安排技术人员对系统进行检查,保障应用系统在长假结束后能正常运行。

7. 其他

严格按照《甘肃省财政厅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项目运维服务考核办法》工作要求开展运维服务,甲方与乙方签订运维服务协议,并严格执行省财政厅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项目运维的考核办法要求,严格按照业务保障、数据服务、人员管理、工作纪律、安全保密等五大项内容提供运维服务,甲方严格按照根据协议及考核办法相关规定进行项目服务验收。乙方所有人员应严格遵守《保密法》《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并与甲方签订《保密承诺书》,同时遵守省财政厅制定的保密、安全等办法和相关工作要求。

8. 知识产权

- (1) 乙方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 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 关责任,且不得耽误本项目运维服务。
 - (2) 甘肃财政数据平台产生的所有数据资产、信息资产归甲方所有。

五、服务期限: 壹年(2023年12月4日-2024年12月3日)

六、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 Y435,000.00 元(大写: 肆拾叁万伍仟元整)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组织阶段性验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即¥217,500.00(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柒仟伍佰元整);合同执行完成后,甲方组织项目考核和终验,根据考核和终验结果,从剩余合同金额中据实结算。该阶段性未支付款项可以优先扣除乙方产生的违约金。

八、合同履行地点: 甘肃省财政厅

九、合同各方权利与义务

- 1. 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应按合同约定内容认真履行。
- 2. 本合同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服务要求,并未对一切服务细节做出规定,乙方应保证提供符合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要求。
- 3. 在签订合同后,甲方保留对合同提出补充要求和修改的权利,乙方 应允诺予以配合。如提出修改,具体项目和条件由甲乙双方商定。
- 4.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服务要求提供运维服务,并进行日常考核和 阶段性考核,考核结果作为支付项目款的主要依据。
- 5. 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合同签订后至服务结束,经双方正式组织终验合格后,根据服务情况和乙方开具的与支付金额相等的合法增值税发票支付结算,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 6. 违约责任: 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的时间和内容提供服务,如不能, 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7. 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本项目发生重大事故,造成双方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所有的刑事、行政和民事责任,和甲方无关。
 - 8. 甲乙双方应签订保密协议书,保密协议书作为合同的附件。

十、经济责任

(一) 甲方经济责任

甲方应保障乙方在服务内容当中的安排事项及其他合理需求。

(二) 乙方经济责任

- (1) 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否则按约定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含违约金、诉讼费、律师费等。
- (2)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甲方受到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的,乙方负赔偿责任。如因第三人的过错造成损失的,乙方在赔偿后,有权向第三人追偿。

十一、风险责任

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双方无法履行合同的,各自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十二、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又无明文规定,依 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 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十三、违约责任

- 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的条款,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 2. 甲方对项目进行验收时,如乙方提供的服务等验收不合格或者因乙方原因违约的,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责令乙方进行整改后再次组织验收,仍无法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技术服务费及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四倍计算给付利息。
- 3. 乙方擅自转包或分包本合同服务等事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 4. 除约定的违约责任外,若乙方未完全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其他相关运 维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 1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若约定

的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补足责任。

十四、保密责任

-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因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第三方 系统原有的源代码和技术文档等以及甲方及有关单位的数据及相关资料泄露给 任何第三方。
- (2) 乙方应当将因履行本合同所涉及的相关技术资料全部提交给甲方,并且不得以复制、拍照等方式将上述相关技术资料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 (3) 乙方应当建立内部保密制度和采取保密措施,避免与本合同项目无关的乙方其他人员获悉前述保密信息及第2项所述的相关技术文档。乙方应对其人员发生的泄密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 (4) 乙方应当履行的前述第 1、2、3 项保密义务并不因本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而相应终止,本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的,乙方应当持续履行保密义务。如果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保密义务的,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对泄密行为承担全部责任,如果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且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还有权提前解除合同。

十五、不可抗力

本合同任何一方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或不能 完全履行合同时,均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报对方,并自通报之日起 10 个 工作日内提供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确有证明的,双方可就合同履行或终 止,及相应责任免除另行协商解决。

十六、合同纠纷的解决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凡发生与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当本着精诚合作,相互谅解的态度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七、合同的终止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可按照约定或者法

定方式终止。

- 2.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的终止按如下约定:
- (1)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 (2)如果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使得守约方丧失应得利益,或者给守约方造成严重损失时,守约方可以提出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若有依据证实另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可提出解除合同。

十八、其他事项

- 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任何一方若需对本合同内容进行说明、补充或变更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中与本合同有冲突的部分则以补充协议为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2. 合同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 3.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肆份, 乙方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甘肃省财政厅	乙方(盖章):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96 号电话: 0931-8891502	地址:成都高新区科园一路 3 号 2 幢 电话: 028-65511666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月日		
经办人: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账 号:900201040009347 开户行:农行成都商鼎国际支行 开户银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 南路四段27号		

附件1

通用合同条款

1. 定义

-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 (3)"货物"系指乙方按合同要求,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 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 (4)"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乙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 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服务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5)"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或服务的地点。
 - (6) "天"指日历天数。

2. 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3. 技术规格和标准

3.1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或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4. 专利权

4.1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 安全要求

5.1 乙方需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管理规范保证系统运维安全。

6. 付款

-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 6.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或服务。交货或服务后甲方按合同规定验收后付款;
- 6.3 甲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 乙方按要求提供税 务发票。

7. 伴随服务

- 7.1 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 (2)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 7.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8. 权利和义务

- 8.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8.1.1 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过程中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对乙方在服务过程中不符合相关工作规定提出整改要求。
- 8.1.2 甲方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得要求 乙方从事违反法律规范的服务。
 - 8.1.3 甲方应为乙方开展运维服务提供必要的资料和协助。
 - 8.2 乙方权利和义务
- 8.2.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本合同约定及其附件所列内容一致的技术服务, 并保证充分的项目实施技术力量和现场服务支持。
- 8.2.2 乙方应保证已经完全理解甲方对本项目信息安全防护的相关要求和标准,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做好安全防护。
- 8.2.3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所有功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法律规范的情形。
- 8.2.4 乙方应整理并向甲方提供项目运维服务全过程的所有技术文档和相关资料。

9. 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0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 0.1%计收。 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30%。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0. 不可抗力

- 10.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 10.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1. 税费

乙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12. 争端的解决

- 1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13. 违约终止合同

- 13.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项目服务内容;
 -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实施服务中有不正当行为。

14. 转让与分包

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15.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该通知发送到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即视为送达。

16.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6.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16.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16.3 采购文件中具体未尽事宜在合同中进行约定。

成交通知书

采购编号: GSSCZT-2023035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所递交的甘肃财政数据 平台运维服务项目(采购编号: GSSCZT-2023035)响应文 件经磋商小组评定,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请务必于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甘肃省财政厅签订合同。 具体内容如下:

成交内容: 甘肃财政数据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成交金额 (大写): 肆拾叁万伍仟元整

成交金额 (小写): 435000.00元

采购人(盖章): 古肃省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2023年11月27日

- 1. 本成交通知书壹式叁份,采购人贰份,成交单位壹份。
- 2. 此件涂改无效。
- 3.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

附件3

保密协议

甲方: 甘肃省财政厅

乙方: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甲、乙双方通过政府采购形成的业务合作关系,以及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知悉的甲方业务数据具有重要影响,为加强对双方合法权益的保护,明确乙方的保密义务及责任,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保密条款:

第一条保密范围

乙方不得将在双方合作过程中了解到的甲方业务信息、数据信息、人员信息 等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乙方不得将在项目运维服务中产生的业务梳理报告、系统需求分析、系统详细设计文档、数据字典、软件源程序代码及其安装盘、系统安装部署及管理维护 手册、操作手册等技术资料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同时包括其他根据国家规定、行业惯例、双方约定应当保密的重要资料。

第二条保密责任和义务

- (1) 乙方承诺对甲方上述秘密, 以及所接触到的与甲方有关的其他机密资讯或文件资料保密, 遵守甲方的保密制度, 执行有关的保密工作程序。
- (2) 乙方应采取尽可能的措施对所有来自甲方的信息严格保密,包括执行有效的安全措施和操作规程。
- (3) 乙方不得通过任何途径将甲方秘密泄漏、私自使用或者允许外部人员或 内部非本职工作人员使用,并有义务采取措施确保相关责任方内部相互监督,实 行保密义务。否则,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与相关责任方相互承担连带责任。
- (4) 乙方在商业秘密泄漏或资料遗失的情况下应立即通知甲方, 自行采取适当措施或协助甲方采取措施弥补资讯泄露或资料遗失所造成的损失。

第三条违约责任

乙方如违反本协议中所涉任何条款,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到的一切直接及间

接损失。

第四条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时, 任何一方都有提起诉讼的权利。由此产生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调查费用等由 违约方承担。

第五条 双方确认,在签署本协议前已仔细审阅过协议的内容,并完全了解协议各条款的法律含义。

第六条协议的效力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成立并生效。

甲方: 甘肃省财政厅(盖章) 乙方: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经办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4

服务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备注
1	晚志强	运维工程师	18794895697	驻场
2	石京京	运维工程师	18298465475	驻场